

编号：

# 武汉市第一医院门诊大楼二楼外科 门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HAI XIANG  
海象建设

The wisdom of wisdom with time Through hearts are never the confusion Through all the long  
age of my youth I cannot be ignored The learning at wisdom with time  
Through hearts are never the confusion Through all the long days of  
my youth I cannot be ignored

发 包 人：武汉市第一医院

承 包 人：湖北海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 四、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梁霄

二级建造师注册编号：鄂 242161774748

#### 五、合同金额及结算、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陆仟元整（¥ 306000.00 元），其中包含税金为：¥25266.0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2. 结算方式：工程内容及范围需据实验收、据实结算。双方严格按照中标价格执行，不得任意增减、变更施工项目。必须变更的项目，需经甲方同意。

3. 工程款支付方式：

①工程款支付方式以人民币支付。

②实行包工包料，中标单价不变，清单子目不变，清单范围内的调增调减工程量据实结算。

③中标人进场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工程完工验收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结算审计后付至审计总价的 97%，审计确定总价的 3%作为工程尾款，从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两年后付清。

④工程验收合格之日即进入保修期，保修期时间以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时间为准。在保修期内，属中标人的质量问题，中标人免费保修，人为损坏，中标人负责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支付。（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按特殊要求执行）。

#### 六、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本项目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防水部分五年。

#### 七、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按照双方约定工程施工内容，随时检查工程进度和施工质量；有

权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提出意见；在出现严重的质量和 Responsibility 事故时，有权决定停止施工。

2. 甲方有权对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材料拒绝使用，并责成乙方调换合格材料。

3. 甲方有义务提供保证施工的水、电，为施工人员办理出入证件等。

## 八、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和合同规定保质保量的完成施工任务。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每延误一天，扣除 1000 元作为对甲方的违约补偿，误期违约金赔偿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2%；造成施工质量事故的（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所购材料必须全部采用国标材料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凡因材质不达标造成的退换货及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理。

3. 乙方有责任按国家制定的安全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如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施工责任及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对原设计和材料提出修改和变更时，需报甲方同意，否则甲方不予认可。

5. 隐蔽工程未经甲方验收不得进入下一工序。

6. 在施工进程中，乙方应尽量减少噪音，不得影响甲方正常的活动。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对施工设计方案的修改和材料变更要求，均应积极主动配合。

7. 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相关施工手续。如出现此类问题，均由乙方自行负责，造成的工程延期损失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8. 乙方在施工前应做好现有场地的保护措施，如因措施不到位，造成的破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9. 施工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施工过程中，如发生本合同条款未包含之一切事宜，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予以协商解决。如遇争议不能协商解决的，双方均可向施工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武汉市第一医院  
单位地址：武汉市硚口区中山大道 215 号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税 号：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

乙方（盖章）：湖北海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泛海国际 8 栋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电 话：027-8568078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帐 号：4218 6120 6018 8000 4631 3

税 号：91420103MA4KNHWF0P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11 日

莉吴  
印文